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表明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ENERGY ENGINEERING CORPORATION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996)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由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發的《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提質增效重回報」行動方案推進情況中期報告》，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中國能源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宋海良

中國，北京
2025年6月2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宋海良先生及倪真先生；非執行董事為劉學詩先生及司欣波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程念高先生、魏偉峰博士、牛向春女士及裴振江先生。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

推进情况中期报告

为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认真落实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提高上市公司质量的意见》的相关要求，积极响应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开展沪市公司“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的倡议》，2024年11月，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能建或公司）结合自身战略规划，制定2024-2025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面对日益激烈的行业竞争格局，公司上下直面挑战、顶住压力，扎实推进“行动方案”各项措施落地见效，现将行动方案中期推进情况报告如下：

一、聚焦高质量发展，全力培育新质生产力

公司充分发挥技术领先优势和全产业链一体化优势，系统打造“四新”能建，大力推动“四大转型”，全力攻关能源领域关键核心技术，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企业发展呈现良好态势。公司新签合同额、营业收入及归母净利润在2024年度和2025年一季度均创历史同期新高，展现出公司强大的可持续发展能力。

一是加快创新驱动转型。大力发挥公司技术集成优势，不断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首创的伞梯式千米高空风能发电技术获国家重点研发计划支持，加快推进安徽绩溪世界首个兆瓦级示范项目建设，为公司拓展低空经济领域奠定基础。建成哈密50MW塔式光热发电站、玉门100MW熔盐线性菲涅尔光热电站等项目，突破大容量、高参数光热发电技术；主编发布首部光热IEC国际标

准《塔式太阳能光热发电站设计总体要求》，显著提升行业国际话语权。

二是加快绿色低碳转型。做强做大新能源、一体化氢能、综合储能等产业，以绿色赋能发展。2025 年一季度末新能源控股并网项目装机容量 1550.85 万千瓦，累计获取开发指标 7249.47 万千瓦，绿色转型持续深化。推进储能和氢能新技术示范项目建设，湖北应城 300MW 压缩空气储能电站于 2025 年 1 月实现全容量并网发电，吉林松原绿色氢氨醇产业园拟于 2025 年底前投产，产业焕新提档升级。

三是加快数字智慧转型。聚焦管理数字化、产业数字化，以数字化赋能转型。2024 年 12 月，甘肃庆阳“东数西算”源网荷储一体化智慧零碳大数据产业园 A1 数据楼点亮投产，新质生产力加速培育。2025 年 2 月，公司召开“人工智能+”专项行动会议，研究部署 AI 发展重点任务，确立了财务数据分析与预警、生产运营-供应链智能管理、风光储氢一体化智能配置规划系统等 155 个业务场景建设任务，推动数智赋能持续深入。

四是加快共享融合转型。创新提出能源网、交通网、数字网、水网、生态网、产业网、健康网、文化网“八网”融合理念和技术体系。示范标杆项目无锡洗砚湖生态科技城、能建大厦二期近零碳建筑稳步推进，能建特色融合发展新模式逐步形成。建成山东枣菏高速全国首个全路域交能融合示范项目，入选交通强国试点工程。

二、持续稳定分红，共享高质量发展成果

公司认真践行“以投资者为本”的发展理念，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2015 年上市至今连续 10 年实施现金分红，累计派发超

90 亿元人民币。

一是提升盈利水平。聚焦关键指标，开展财务“五大专项行动”，推动盈利水平稳步提升。2025 年一季度，公司实现新签合同额、营业收入、归母净利润分别为 3888.96 亿元、1003.71 亿元和 16.12 亿元，同比增长分别达 5.75%、3.05%、8.83%，整体经营质效持续改善。**二是提高分红比例。**2024 年，公司积极响应“一年多次分红”政策号召，首次实施中期现金分红，年度合计现金分红 16.13 亿元，较 2023 年增加 48.80%；占归母净利润比例 20%，较 2023 年提升 5.76 个百分点。公司未来将根据宏观经济环境、行业发展机遇和企业经营状况，在稳定现金分配比例的基础上，持续提升投资者回报水平。

三是加强亏损治理和“两金”压降。坚持企业经营全过程、项目全周期管控，强化数智赋能，利用亏损风险预警模型等数智化手段，紧盯“两金”、合同资产、现金流等关键指标，对亏损风险做到自动识别和智能预警，实现早识别、早预警、早处置；深入推广内部成本定额应用，不断优化融资结构，压降融资成本。

三、加强科技创新，持续保持稳健成长

公司始终将科技创新作为头号工程，加大科研投入和攻关力度，超前布局新兴产业，在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新技术示范项目建设、科技创新能力建设、工程技术管理等领域持续发力，强化创新主体地位，打造战略科技力量。

一是提升科技创新能力。围绕重大技术和重点工程，构建科技创新体系，抓好科技攻关。“深埋洞室开挖高地应力作用裂隙岩体爆破破碎机理与围岩损伤控制方法”、“表面等离子体共振金属纳米结构-石英光纤超敏传感探针及痕量物质检测应用”成

功获批 2024 年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创新研发 BEST 小机、汽电双驱等核心技术，推动我国超超临界二次再热技术达到国际领先水平，发挥煤电“压舱石”作用。

二是推进新技术示范与成果转化。加快打造原创技术策源地和现代产业链链长，组织落实公司《打造新型储能原创技术策源地工作方案》，系统推进压缩空气储能、重力储能、电化学储能、化学储能、热储能等攻关任务，高标准建设新型储能策源地。截至目前，甘肃酒泉压缩空气储能项目完成工程建设，厦门电化学储能电池项目启动施工。

三是强化科技创新管理。聚焦抓攻关、建体系、强能力、促转化、重协同“五条主线”，建强组织管理体系和科技研发机制。系统构建三级科技立项体系，形成公司上下“一盘棋”的科技研发工作格局；成立由 33 位知名院士专家组成的高级技术咨询委员会，为公司科技创新提供咨询和决策支持。开展科技先进评选，建立科技创新激励机制，5 年来累计授权专利 11000 余项，有力支撑新兴产业发展和国家重大工程建设。

四、增进投资者沟通，有效传递公司价值

公司始终重视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系统推进投资者关系管理的各项工作，认真落实监管机构工作要求，以良好沟通传递价值，展现经营成果和投资价值，树立良好形象。

一是强化沟通机制。常态化召开业绩说明会，2024 年初至今，召开业绩说明会 4 次、参加券商策略会 16 场、投资者交流 49 场次；建立“快速响应、分层对接”的互动机制，通过多元渠道良性互动，及时反馈投资者诉求，保障投资者知情权与参与权。

二是深化交流内容。为拓宽与投资者交流的深度与广度，全面体现公司“四大转型”成果。2025年2月，公司董事会秘书带队前往上海开展机构集中路演，系统解读公司核心优势及业务布局，有效回应市场关注问题；3月，公司组织算力专题反向路演，行业专家介绍公司“东数西算”整体布局、发展规划和项目推进情况，增强投资者对“数能融合”的直观了解。

三是优化信披建设。公司坚持以投资者需求为导向，严格遵守沪港两地监管规定，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不断提高公告编制效率和质量，自2021年A股上市以来，信披工作连续3年被上海证券交易所评为A级。2024年，公司获评第七届新财富A+H股最佳IR港股公司、第十一届港股100强等荣誉。

五、坚持规范运作，切实增强治理效能

公司认真贯彻落实“两个一以贯之”，把加强党的领导和完善公司治理有机统一，致力于建设更加规范高效的公司治理体系，不断增强治理效能，完善中国特色现代企业制度。

一是持续完善法人治理体系。不断优化“权责法定、权责透明、协调运转、有效制衡”的治理体系。2024年，公司聘任1位女性独立董事，积极推动董事会成员性别多元化。修订《独立非执行董事工作规则》《直属企业外部董事履职评价办法》等3项制度，新订《子企业董事会建设管理办法》《外部董事调研格式指引》等4项制度，促进公司治理体系构建更科学、运行更高效。

二是扎实推进董事会决策的科学性和有效性。公司坚持科学决策、民主决策、规范决策，自2024年以来，公司共召开董事会14次，累计决策议案99项。建立重大投资项目事前现场调研、

会前充分沟通、会后督导执行的全流程闭环管理，确保决策科学高效；推动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深入了解公司情况，组织董事调研6次，召开重大事项预沟通会6次，切实保障独立董事和外部董事的知情权。

三是持续完善风险管控。深入推进法律、合规、内控和风险管理“四位一体”大风控体系，严防重大风险隐患，确保风险可控在控；构建以案促管长效治理机制，建立重特大案件提级管理机制，启动“以案促管、提质创效”专项行动，持续妥善化解重点领域风险，建立识别预警机制。

六、强化市值管理，努力推动价值实现

公司一直高度重视市值管理工作，秉持可持续发展理念，围绕公司实际状况、战略规划及行业发展趋势，努力推动公司业绩增长与市值管理的动态平衡。

一是持续完善市值管理制度体系。2025年3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市值管理办法》，秉持规范、科学、系统、常态、主动五原则，搭建全链条管理框架，通过主业聚焦、职责分工及多措并举，系统性驱动估值提升，增强回报投资者的能力。

二是与控股股东共推市值管理方案。中国能建集团继2024年9月实施完成首次增持后，2024年10月再次推出增持计划，并于2025年4月实施完成，合计增持金额3.5亿元，充分彰显控股股东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

三是加大对公司董监高监管政策培训宣贯力度。积极组织董监高参加培训，2024年董监高参加交易所、上市公司协会等组织的培训42人次，开展内部培训2场次，持续提升“关键少数”合规意识和履职能力。

以上内容是基于方案执行情况和实施效果作出的评估。本报告所涉及的公司规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相关风险。

中国能源建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6 月 24 日